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周峰澤
電話：04-7531874
傳真：04-7283264
電子郵件：ax061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0269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彰化縣114年度教學卓越初選計畫（共1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40026907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4年度「教學卓越獎」初選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要點與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審查實施計畫辦理。
- 二、旨案在獎勵針對教育政策擬訂教學方案及計畫，經實施後具永續發展及推廣價值；活化班級經營及落實輔導學生適性發展，並致力教材、教法、評量、教具與教學媒體之研究、改進或創新及發明之卓越教學團隊。
- 三、本初選活動於114年3月11日（星期二）假平和國小辦理，請有意參賽之教學團隊於114年3月4日（星期五）前完成報名並於114年3月7日（星期五）前繳交參賽方案，相關內容請詳閱計畫。
- 四、參加「113學年度學校特色課程暨卓越教學亮點學校發展計畫-拔尖亮點集中訪視」遴選出之績效教學團隊，請務必參加本初選活動。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

電文
2025/01/20
15:33:48
交換章

裝

訂

線

68